



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5年8月19日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温均生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11名。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8月8日由专人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与会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15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《201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《201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将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

本议案以11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对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《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



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以11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2015年9月7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本议案以11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九日